



TOGETHER
for a sustainable future

OCCASION

This publication has been made available to the public on the occasion of the 50th anniversary of the United Nations Industrial Development Organisation.



TOGETHER
for a sustainable future

DISCLAIMER

This document has been produced without formal United Nations editing. The designations employed and the presentation of the material in this document do not imply the expression of any opinion whatsoever on the part of the Secretariat of the United Nations Industrial Development Organization (UNIDO) concerning the legal status of any country, territory, city or area or of its authorities, or concerning the delimitation of its frontiers or boundaries, or its economic system or degree of development. Designations such as "developed", "industrialized" and "developing" are intended for statistical convenience and do not necessarily express a judgment about the stage reached by a particular country or area in the development process. Mention of firm names or commercial products does not constitute an endorsement by UNID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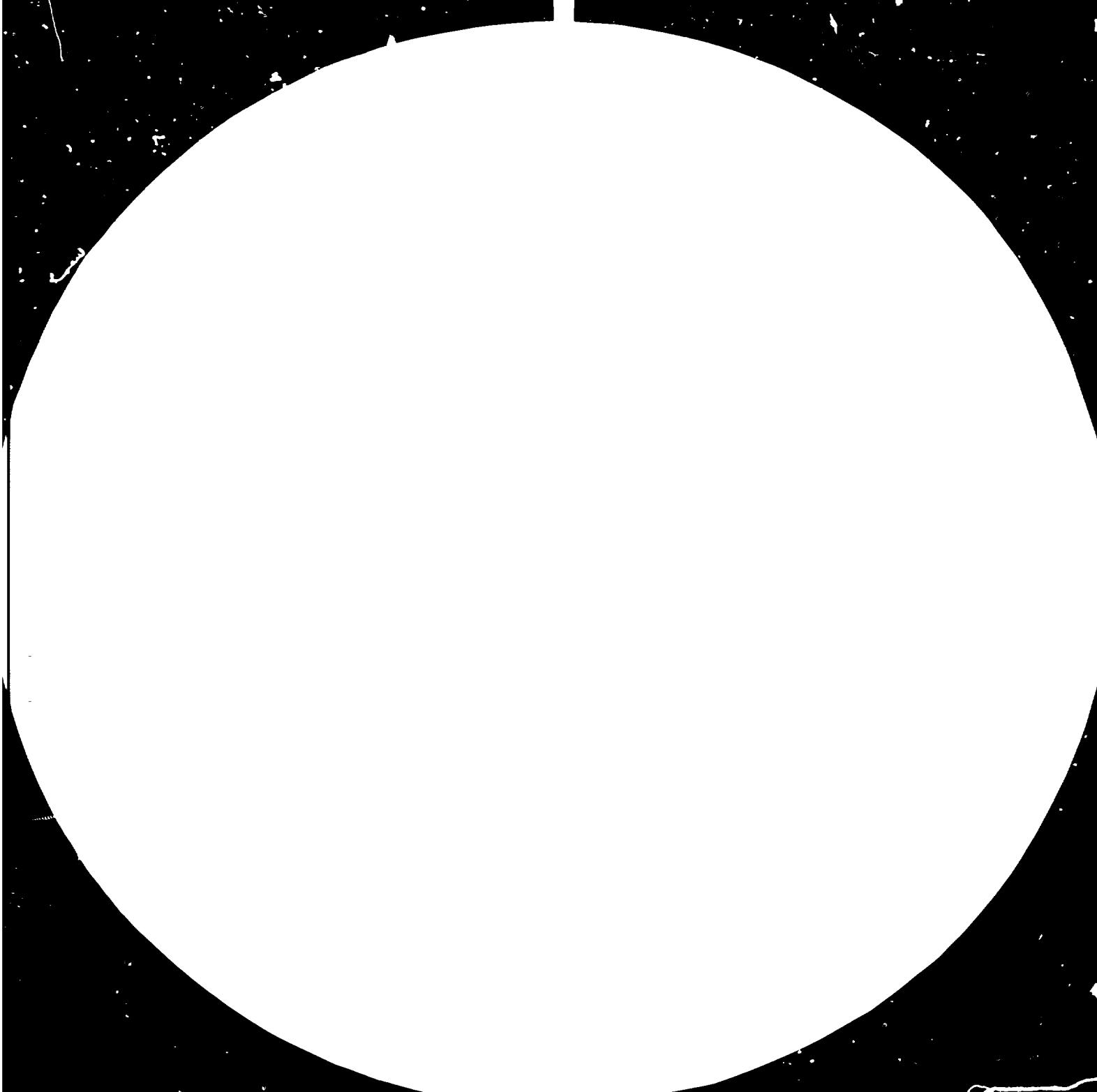
FAIR USE POLICY

Any part of this publication may be quoted and referenced for educational and research purposes without additional permission from UNIDO. However, those who make use of quoting and referencing this publication are requested to follow the Fair Use Policy of giving due credit to UNIDO.

CONTACT

Please contact publications@unido.org for further information concerning UNIDO publications.

For more information about UNIDO, please visit us at www.unido.org





1.0



1.1



1.25

2.8

3.2

3.6

2.5

2.2

2.0

1.8



1.4



1.6

Mitsubishi Electric Corporation • Tokyo, Japan • Tel: +81-3-5541-1000

Mitsubishi Electric America, Inc. • 1000 Corporate Park Drive • Suite 100 • Cypress, CA 90630 • Tel: +1-714-220-5000



09521-C



Distr.
GENERAL
ID/B/242
21 March 1980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

工业发展理事会

第十四届会议

一九八〇年五月九日至十九日，维也纳
议程项目7

技术的发展与转让

秘书处的报告

*Development and transfer
of technology.*

目 录

	<u>段 次</u>	<u>页 次</u>
背景	1 - 6	3
一、工发组织第三次大会所作的提案	7 - 16	4
二、需要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7 - 19	6

提 要

本报告简要叙述第二次大会以来工发组织在工业技术的发展与转让领域中所进行的活动以及理事会和联大对这类活动的审查。本报告还简要叙述第三次大会的讨论情况。大家一致承认，需要增加旨在加强发展中国家技术能力的活动。要求工发组织优先处理其技术方案并在秘书处进行体制上的适当安排。本报告列举第三次大会以后可能必须进行的各项方案。需要大大增加已在发展中国家产生的力量，这种需要是刻不容缓的。因此，要求理事会同意第三次大会作出的广泛的方案指导原则并在提供额外资金和向理事会定期提出有关这个问题的报告方面，作出决定。

背 景

1. 上一次，在第十二届会议上向工业发展理事会提交了一份关于工业技术的发展与转让的报告。¹ 那个报告是第二次工发大会所采取的一系列行动的结晶。 本报告是在第三次工发大会结束以后提出的。 因此，检查工发组织秘书处在这个领域的进展情况，必须从第二次工发大会出发，全面地来观察。

2. 第二次工发大会以后，工发组织秘书处成立了一个技术发展与转让科。 这个科和工业资料科组一起，作为技术小组，成了秘书处内部促进技术活动的中心点。 随后，相继提出了两个主要方案，即关于合适的工业技术合作行动纲领以及工业和技术资料库（工技资料库）。 要回顾理事会第十一届会议通过的关于技术转让的国际合作的第47(XI)号决议，这项决议巩固并重申了工发组织在这个领域中的活动和任务。

3. 提交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的报告，就是根据上述活动编写的。 联大第三十三次会议在审议了理事会第十二届会议的工作报告后，在它第33/78号决议中请求“依照惯例，包括必要时由工业发展理事会审议，采取适当措施，在联合国工业发展组织秘书处内加强在工业方面提高发展中国家技术能力和向发展中国家转让技术的活动”。² 在这项决议以后，理事会在其第十三届会议的报告³ 中说：

“工发组织在技术发展与转让和修改技术以适应发展中国家需要方面的方案是重要的。 因为这项方案可以帮助这些国家利用其国民能够运用的技术来促进工业化。 工发组织进行的工作值得赞扬；秘书处帮助发展中国家确定该领域的适当政策的活动是受欢迎的，但是这些活动应该按照联大第33/78号决议的要求予以进一步加强”。

4. 自上次向理事会提交报告以来，在这个特定领域中进行的活动越来越有生气了。 1978年11月召开的国际合适工业技术讨论会，为合适工业技术拟定了一项概念性的政策纲要，并详细审查了12个工业部门可供选择的技术。 工技资料库的试办活动经过专家小组的评价，导致理事会作出建议，要继续工技资料库的工作，使它成为工发组织的一项经常活动，并扩大其范围，包括更多的工业部门。⁴ 此外，执行了一项积极的出版方案，关于《合适的工业技术》共印发了13篇专题论文；在《技术发展与转让》丛书中共印发了12册。 技术小组的工作还包括拟定一个综合方案，通过在技术选择和取得方面提供咨询服务、培训和其他活动，来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技术能力和谈判能力。

5. 1979年8月在维也纳召开的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会议（科技促进发展会议），在维也纳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的行动纲领中，⁵ 通过了一整套也适用于工业技术的建议。 这些建议

¹ ID/B/206.

² 联大第33/78号决议。

³ A/34/16，第35段。

⁴ 同上，第153段。

⁵ A/CONF.81/16，第七章。

肯定了工发组织活动已采取的方针并对其今后的活动提供了指导原则。⁶

6. 上述这些发展情况到第三次工发大会举行期间达到了顶点，那时，秘书处加紧努力，为保持并增强已产生的力量作了大量工作，以便达到为实现利马指标所需要的进一步努力。

一、工发组织第三次大会所作的提案

7. 秘书处向第三次工发大会提出关于三国系一级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技术能力的提案以及为此三国的工发组织将要进行的工作方案。⁷ 该方案强调四个主要的活动方向：

- (a) 广泛发动一场旨在启发认识、感受和激发兴趣和努力的运动；
- (b) 通过技术援助和咨询服务，以实际方式帮助发展中国家制定并执行一个更各自主在工业技术领域采取行动纲领；
- (c) 发展人力资源；
- (d) 发展技术，包括工艺和设备。

8. 关于国际技术流动的问题已在提交工发大会的文件《二〇〇〇年的工业——新的前景》中作了分析。⁸ 关于强调国际一级某些机构的任务并为下列机构的创建提出建议：

- (a) 国际工业技术研究所将是发展中国家政府和企业的一个联络中心点，并向它们提供下列服务：监听情报并提供情报、提供资金以促进正在进行的和新的研究工作、以及评价和选择研究工作中的重点；
- (b) 国际技术委员会获得中心将协助发展中国家实现与收集资料和谈判技术引进有关的工业化经济；
- (c) 国际专利信息中心将传播有关专利的技术和法律资料方面实现工业化经济。

另外还有一些辅助建议，涉及工业研究与试制工作的重新设置和中、小型企业的潜力的挖掘。

9. 工业技术问题是不但在一般辩论中提到，而且在大会第二委员会议程项目 5(b)中详细讨论过：“提出政策、程序和体制结构方面的建议，以促进、发展和加强工业技术转让与发展的领域的国际合作，增进发展中国家的技术能力”。大会于 1980 年 2 月 9 日通过了第二委员会的报告（D/2003E.4/21）。第二委员会以文件 D/2003E.4/CRP.16/A.11.1（《新宣言和行动计划》）第三章为根据，还讨论了工业技术领域行动纲领的组成部分。对于这些实质上与第三章所提及的相类似的组成部分，第二委员会已达成广泛协议，但作了文字修改并重新作了安排。

10. 在第二委员会进行讨论时，大家一致承认，需要扩展自主加强发展中国家技术能力的活动。⁹ 他们要求工发组织加紧努力，通过证明发展中国家现有的专门技术知识和能力等办法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他们支持：把工发组织拟定的技术规划作为国家发展规划的一部分；建立和发展国家技术中心；提高发展中国家的谈判能力。他们都一致同意，需要同国家、区域和

⁶ 参看文件 D/2003E.309/4 中对“科技促进发展会议的建议”。

⁷ 参看 D/2003E.4/7 和 D/2003E.1; A/2003E.81/32/TS/DC.

⁸ D/2003E.4/3, 第 2、4 和 7 章。

⁹ D/2003E.4/21, 第 22—32 段。

区域间的中心提供财政和技术上的援助，并请工发组织据以加强其技术援助方案。还促请工发组织加强其同技术转让区域中心的合作。

11. 工发组织的技术方案，特别是国际合适工业技术讨论会迄今为止所作的倡议和取得的成果，受到了欢迎。有人鼓励工发组织根据发展中国家的具体需要继续在合适工业技术领域进行工作。他们要求扩大工业技术资料库的活动，把培训和技术援助方案包括在内，从而提高发展中国家的谈判能力。

12. 大家同意，与其建立新的机构，为拟议的国际工业技术研究所和国际技术联合获得中心所设想的一些任务，“应在以工发组织为首的现有机构的职权范围内执行，因为工发组织已在执行这些工作，因此，应加强它的有关方案，并在秘书处内作出适当的体制安排”。¹⁰ 关于这一点，执行主任打算审查这个局面并在适当时候向秘书长提出适当建议。

13. 关于拟议的国际专利审查中心，“大家同意这个中心所要解决的问题可以由知识产权组织处理”。¹¹

14. 在第二委员会有人建议，发展中国家应综合审查技术、能源和利用自然能源的问题，特别是煤、太阳能以及其他常规的、非常规的和可再生的能源。请工发组织秘书处优先注意一般技术方案，包括促进与能源有关的技术和在这方面提供技术援助和人员培训。

15. 第二委员会的讨论强调了需要有一个着重方案工作的办法，工发组织秘书处关于《加强发展中国家的技术能力：工发组织的作用》¹² 的报告已有所概述。还强调了一些其他方案的组成部分。因此，需要拟订包括下列各点的特定执行方案：

- (a) 根据合适的工业技术合作行动纲领进行的其他活动，包括激发兴趣和努力以及组织诸如新德里国际合适工业技术讨论会一类的其他会议；
- (b) 如有足够的经费，在工技资料库¹³ 进行其他活动；
- (c) 加强发展中国家技术能力，特别是加强有关谈判和取得技术的能力的方案；
- (d) 援助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并与它们进行合作的方案，以便这些中心与工技资料库和工发组织在工业技术领域的其他活动建立区域一级的正常联系；
- (e) 应有关国家要求，提供技术援助，支持国家在工业技术方面采取行动的方案；这些方案应特别注意最不发达国家；
- (f) 为查明和更多地利用发展中国家的技术、专门技术知识和能力的方案；
- (g) 在特别考虑1977年1月在新德里召开的工业部长级圆桌会议的建议和《伊斯坦布尔宣言》的情况下，进一步促进发展中国家间的技术合作；
- (h) 促进和援助“精华中心”或技术合作特别中心；
- (i) 促进国家、区域和区域间各级工业技术机构间建立网络关系并进行合作；

¹⁰ 同上，第30段。

¹¹ 同上。

¹² ID/CONF.4/7，特别是第四章“供采取行动的提案”。

¹³ 参看ID/B/241。

- (j) 编制重要的工业部门的技术展望和监查技术上的突破工作，以利发展中国家；
- (k) 编制研究和试制项目概况并促进这些项目的执行；
- (l) 支助按照协商制度所组织的会议在后续行动技术方面的工作；
- (m) 为进行工业技术方面的全球性协商进行筹备工作¹⁴；
- (n) 促进工业重新部署方面的技术转让并进一步发展被转让的技术；
- (o) 促进研究和散发与能源有关的技术资料；
- (p) 参与制定和执行联合国科学和技术促进发展临时基金资助的项目；
- (q) 加强作为工业技术领域的执行机构的工发组织和它在联合国系统内这个领域的协调作用。

16. 执行这些方案需要继续在国际、区域和国家各级启发兴趣和努力。在联合国系统内，由于与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贸发会议）、国际劳工组织（劳工组织）、世界知识产权组织（知识产权组织）和其他机构举行的定期协商，已经拟订了若干共同进行的活动，例如：与贸发会议在若干选定的工业部门进行活动，与劳工组织制订技术性备忘录；与知识产权组织在专利情报领域进行活动。工发组织秘书处在考虑工业技术是全面技术发展的关键因素的同时，还积极参与了科技促进发展会议的后续行动。近几年来，特别是在国际合适工业技术讨论会开过以后，秘书处与一些政府间和非政府间组织和机构保持了密切联系，以启发它们对工业技术领域的各种活动发生兴趣并进行参与。还进行了一些区域级的联合活动。在亚太经济社会区域，工发组织同技术转让区域中心合作，启发各国联络中心点的兴趣并组织技术获得和发展方面的研讨会。还与非洲区域技术中心拟订了合作方案。在国家一级，秘书处继续努力与参加国际合适工业技术讨论会的机构、参加工技资料库工作的机构和各国参与科技促进发展会议筹备工作的中心点（指迄今仍然存在的）保持联系。秘书处想系统地进行其他方面的合作途径，特别是那些导致更能启发兴趣和努力的途径。

二、需要理事会采取的行动

17. 发展中国家缺乏技术能力是实现利马指标最大的不利因素之一，因此需要加强已在发展中国家工业技术领域产生的力量是刻不容缓的。由于这个原因，理事会或许愿意同意工发组织第三次大会讨论中提出的方案指导原则，特别是本报告所列举的一些具体活动。

18. 目前需要进行的范围更广和强度更深的一些方案，将首先需要加强秘书处内部的有关机构、财力和人力资源。理事会、联大和工发大会已经承认了这一点。¹⁵ 从1980—1981年方案预算中拨给技术小组的经费只能使它继续活动到工发大会召开时为止。¹⁶ 为了加紧努力并为了执行一些新的方案组成部分，特别是上面列举的方案组成部分，需要提供更多的经费。¹⁷ 因此，请理

¹⁴ 参看《新德里行动计划》，ID/CONF.4/CRP.16/Add.1，第三节，C.(c)。

¹⁵ 参看A/34/16，第35段；联大第33/78号决议，第四节；《新德里行动计划》第三节C.(a)和(b) (ID/CONF.4/CRP.16/Add.1)。

¹⁶ 就工技资料库而言，已经拨了一些经费，但已想法另寻额外经费。关于这方面情况，见ID/B/241。

¹⁷ 见执行主任关于第三次工发大会后续行动的报告，ID/B/243。

事会考虑下列各种可能性，就提供更多的经费作出决定：

- (a) 联大对1980—1981年方案预算作出额外拨款；
- (b) 为进行技术发展和转让活动，各國政府对工发基金作出额外自愿捐款。

19. 第三次工发大会在讨论过程中还表示，工发组织秘书处应就下列各点定期向工业发展理事会提出报告：促进向发展中国家进行更多、更合适的技术流动的办法；就更好地利用和协调现有组织，包括部门性机构的活动的方法提出建议；根据工发大会的讨论情况，制定供大会审议的提案，特别要提到最不发达国家的特殊需要。通过这些报告，秘书处在工业技术领域的方案方面将持续获得理事会的指导。因此，理事会可能愿意对这样的报告作出决定。

CONFIDENTIAL



